



测量管理体系
(GB/T19022-2003/ISO10012:2003)
监督审核报告书

认 证 企 业：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

编 号：0021-2019-2021

审 核 类 型：年度监督审核



编号：0021-2019-2021

监督审核报告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张超
认证证书编号	ISC-2019-0402	证书有效期	2024-05-05 0:00:00
监督审核次数	二	本次监督时间	2021年03月19日 上午 至2021年03月20日上午
监督审核员姓名及确认号	王常宁ISC[S]0014 丁紫娟ISC[S]0384	监督审核涉及的区域或部门	安质环部（化验室）/生产部/总经理工作部/经营策划部

二、监督审核内容：

1. 一年内违反法律法规或重大事故的情况：

一年内，公司日常运行中生产、经营、安全、销售及管理方面未见违反法律、法规问题或重大质量事故发生。公司建立的测量体系为企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保证作用。

2. 监督审核过程简述：

为有效评价公司测量管理体系一年以来运行情况，在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审核中，审核组抽样检查了涉及公司测量体系内的管理、生产、经营、质量和安全等方面的4个职能部门。重点核查环节有：原材料进厂检测、原料质量性能检验、安全生产检测主要生产过程的测量控制、监视及测量设备量值溯源情况，同时，跟踪验证了公司对体系的运行进行的监视、分析和持续改进等方面工作情况。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测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有效性及持续改进，符合GB/T 19022-2003标准要求，公司测量管理体系正常有序运行，较好地满足了公司生产、安全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3.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情况：

2021年3月5日，单独组织了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内审组对公司包括管理层在内的4个职能部门及生产车间、化验室进行了全要素的审核。本次内部审核发现2个不符合项，涉及部门安质环部和生产部，已制定了相关的预防纠正措施，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工作，不符合项已关闭。

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组织了测量体系管理评审，会议由公司总经理主持，管代张桂文副总对体系运行作主要发言，测量管理体系职能部门和相关部门领导参加的评审会议。会议对公司内审和体系运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预防措施落实和完成情况，提出评审报告。



管理评审结论为：公司测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符合 GB/T 19022-2003 标准要求。

4. 为持续改进而策划的活动的进展，包括：

企业没有增加关键测量过程，目前已识别出 2 个关键测量过程：1) 物料称重检验测量过程；2) 煤中灰分测定测量过程。本次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物料称重检验测量过程”，测量过程编制了控制规范并按照规定要求对测量过程进行控制监视。目前已识别出 2264 个测量过程，测量过程有计量要求导出，导出验证方法正确。对 137 台重要及关键的测量设备进行了计量确认；测量设备配备合理并经过检定/校准和验证；现场标识满足要求；关键测量过程有连续监视控制统计（表）图，详见附件“物料称重测量过程控制监视分析表及控制图”。关键测量过程进行了有效性确认和测量不确定度评定，评定方法正确，详见附件“物料称重检验测量过程不确定度评定”资料。

5. 对认证审核时提出的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情况有表述：

5.1 上年度监视没有提出不符合项，提出 3 个建议项。公司对提出的建议项很重视，对提出的建议项内容，经本次现场审核，都有了提高和完善，确认公司能按体系要求认真进行自查自纠，能不断完善体系的管理。

5.2. 本次监督审核提出 1 项不符合项：

5.2.1 查：化验室“煤化验”新购“5E 碳氢元素分析仪”未纳入台账管理受控。不符合 GB/T 19022-2003 标准的 6.3.1 条款。

6. 对投诉的处理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接到客户在产品质量、物料交接、安全、现场管理等方面的投诉和纠纷。

7. 测量管理体系在实现获证客户目标方面的有效性及持续的运作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计量方针及 5 项质量目标可测量，安质环部对各部门目标完成进行统一考核，2020 年计量工作质量目标完成。公司制定了“2021 年计量管理工作目标计划”，公司每年年终对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汇总考核。公司通过收集外部顾客对产品质量的评价，内部顾客对测量设备管理的评价，来获证客户的满意程度。2020 年 1 月 29 日发内部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10 份，统计内部顾客对测量设备配备、使用、管理等方面的满意率为 96.67%，2020 年外部顾客对产品质量满意率 100%。

6. 对企业组织任何变更的审核

公司在测量管理体系实现认证运行期间，企业营业执照及组织机构未发生变化，企业正在进行二期扩建工程。

7. 标志的使用和（或）任何其他对认证资格引用的情况：



公司对标志的使用,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公司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用于:1)公司开发市场,企业形象广告宣传;2)顾客的要求,企业自身素质的提升。

8. 本企业为重点用能单位,2020 年用标煤 60.0343 万吨,原水用量:8254091 吨,总发电量 31578.21 万 kWh,总产气量:418.79 万吨,热电比 1892.33。企业对能源计量数据能进行平衡分析。企业配备的能源计量器具准确度等级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其中配备的上网电能计量装置准确度 0.2S 级;发电机出口电能计量装置准确度 0.5S 级;与蒸汽质量计算相关的差压变送器准确度 0.5 级。

三、监督审核结论意见(含需要说明的事项):

通过 2021 年 03 月 19 日上午至 20 日上午 1 天半时间,对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测量管理体系监督审核,验证了公司在测量管理体系实现认证后两年来,公司领导对体系运行和管理重视,体系文件得到实施,关键测量过程受控、监视方法正确有效,重要测量人员能力受控,测量设备、测量软件、测量记录、能源计量器具强检管理工作比上一年度有进步,使公司测量体系持续满足顾客的测量要求。综上所述,审核组认为,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基本符合 GB/T 19022-2003 标准要求,对体系运行具有持续的有效性、符合性予以肯定。建议报请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批准通过监督审核。

为了促进支持企业测量管理体系持续提高,提出 2 条建议项:

- 1、进一步规范公司自校计量器具的管理和操作运行,完善操作规范和自校记录。
- 2、加强外部服务方工作质量的管理,对校准机构出具的“校准证书”进行认真确认,保证测量设备量值溯源的准确可靠。

审核员 (签字): 丁紫娟

日期: 2021.03.20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 2021.3.24